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1年12月16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及董事会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及董事会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及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详情可参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及2021年12月1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59、60、62、65号公告。目前公司已完成换届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组成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非独立董事成员：孙伟挺先生、陈玲芬女士、陈翰先生、程桂松先生、王国友先生、张正先生。独立董事成员：孔祥云先生、高卫东先生、黄亚英先生。其中孔祥云先生为具备会计专业资质的独立董事。

上述董事会成员中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未低于公司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第八届董事

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组成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有 3 名监事组成：

股东代表监事：盛永月先生、宣刚江先生。职工代表监事：熊旭锋先生。

上述监事会成员中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中不存在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其他

公司本次换届完成后，独立董事陈卫滨先生、非独立董事张际松先生、职工代表监事陈守荣先生、高级管理人员朱翠云女士任期届满离任。其中朱翠云女士和陈守荣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1,559,250 股和 81,000 股，上述股份将按照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新任董事及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 2021-59、60、62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